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2月15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19年2月19日10时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李涛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求，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2 亿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期限一年，公司股东赵志宏先生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 100%。

（二）审议《关于向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非融资性保函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求，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非融资性保函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期限一年。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 100%。

（三）审议《关于向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求，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一年。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 100%。

三、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9日